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
承辦人：黃琬珍
電話：04-22220655#3301
傳真：04-2224-9357
電子信箱：m01290@taichun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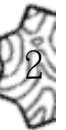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局授衛食藥字第11200087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鴻汶醫藥實業有限公司及東竹藥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2項藥品(詳如說明)，擬辦理回收，請貴會協助轉知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2年1月17日、18日FDA藥字第1121400645號及第1121400651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案內啟動回收之藥品品項、持有者及回收原因臚列如下：
 - (一)百事隆錠10毫克(鹽酸布匹隆)(衛署藥製字第041445號)、批號222101。鴻汶醫藥實業有限公司表示前揭批號部分藥品有外觀異常(斑點)，故啟動回收。
 - (二)抑鬱錠10毫克(衛署藥製字第048506號)、批號BKC461、BKC471、BKC481、BKC491、BKC501、BKC511、BKC521、BKC531、BKE471、BKE481、BKE491、BKE501、BKE511、BKE521、BKE531、BKE541、BKK551、BKK561、BKK571、BKK581、BKK591、BKK601、BAB461、BAB471、BAB481、BAB491、BAB501、BAB511、BAE471、BAE481、BAE491、



BAE501、BAE511、BAE521、BAJ391、BAJ401、BAJ411、
BAJ421、BAJ431、BAJ441、BAL471、BAL481、BAL491、
BAL501、BAL511、BAL521、BBD591、BBD601、BBD611、
BBF491、BBF501、BBF511、BBF521、BBF531、BBF541、
BBF551、BBF561、BBF571(共58批)。東竹藥品股份有限
公司表示前揭批號部分藥品於長期安定性試驗第24個月
時發現不純物含量達規格上限，故預防性回收。

三、藥品回收資訊可在以下網站查詢：

(一)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(網址:<https://www.fda.gov.tw/>)>業務專區>藥品>產品回收。

(二)食品藥物消費者專區(網址:<https://consumer.fda.gov.tw/>)>整合查詢服務>西藥>產品回收。

四、請各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配合下架回收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本市相關公會

副本：本市食品藥物安全處

